

蚌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蚌发改价管函〔2022〕8号

关于非居民用管道天然气价格有关事项的函

各燃气经营企业:

鉴于2022年天然气上游价格政策变化,供需矛盾突出,为保障我市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,我市非居民用天然气价格暂按《关于顺价疏导2021-2022年冬季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的通知》(蚌发改价管〔2021〕339号)文件规定的价格执行,待正式价格核定后,按新价格从2022年4月1日气量起与用户核算,多退少补。同时,请你们尽快与上游公司签订2022年天然气购销合同,签订后及时上报我委。

蚌埠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4月6日